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经营范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删除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中“房地产开发经营”业务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1-092号《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）。

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《变更（备案）通知书》，经营范围发生了变更，基本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279351261M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

法定代表人：宋黎定

注册资本：292,818.2053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1997年06月19日

营业期限：1997年06月19日至2027年06月19日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件、硬件、终端及其外部设备、网络系统及系统集成、电子产品及零部件、金融机具、税控机具、计量仪表、安防产品、移动通讯设备、无线电话机（手机）、通信及网络产品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技术开发、销售及售后服务，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咨询服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投资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自营进出口业务（具体按深贸营登证字第49号文执行）；房屋、设备等固定资产租赁（不含金融租赁）；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业务；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

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；法律、法规规定无需许可（审批）的，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。）
计算机软件、硬件、终端及其外部设备、网络系统及系统集成、电子产品及零部件、金融机具、税控机具、计量仪表、安防产品、移动通讯设备、无线电话机（手机）、通信及网络产品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生产、加工；经营自行开发的电子出版物、零售各类软件及电子出版物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